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湘财预〔2024〕10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批城镇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完整性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根据《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湖南省完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办法若干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湘政发〔2014〕27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（州、省直管县）2024年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第一批省级补助资金 万元，后续据实结算。该项收入请列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科目“1100249 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509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。

各地要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，做好预算编制、指标安排

等相关工作，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发挥资金效益。

附件：2024 年第一批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经费安排表
(总表不发市县)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4 年 1 月 19 日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卫生健康委。

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4 年 1 月 22 日印发
